

浙江省财政厅 2019 年部门预算

一、浙江省财政厅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 拟订全省财税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有关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贯彻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建议。拟订和执行财政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2. 提出全省性财政立法规划建议。起草财政、税收、财务、会计管理等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监督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

3. 负责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编制全省年度预决算草案并组织实施。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受省政府委托，向省人大报告全省和省级预算及执行情况，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负责政府投资基金财政出资的预算管理和国有资产管理。负责省本级预决算公开。研究提出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的建议并组织实施。完善省对市县的转移支付制度。指导全省乡镇财政工作。

4. 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制定彩票管理政策和有关办法，监管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负责统一公共支付平台建设和应用推广。

5. 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组织制定财政专户、预算单位账户及资金存放管理制度。负责省级财政总预算会计核算与管理。负责编制全省财政总决算、部门决算、权责发生制政府财务报告。

6. 负责全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负责建立全省统一的电子化政府采购管理和交易平台，负责政府采购对外事务。

7. 负责管理政府内外债。负责管理地方政府债务，防范和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负责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归口管理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的贷（赠）款业务。

8. 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根据省政府授权，集中统一履行省属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代表省政府对相关企业提供履行出资人职责。拟订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

9. 负责汇总和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收取省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制定并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制定需要全省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支出政策和管理制度。

10. 按权限负责社会保险基金管理。负责汇总和编制全省和省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制定社会保险基金财政补助政策和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管理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投资运营和保值增值工作。参与制定社会保险政策。

11. 负责办理和监督省本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负责编制省级政府投资预算和省级政府重大投资项目资金安排表。制定本建设财务管理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

12. 负责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组织实施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13. 管理全省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代理记账行业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依法管理资产评估有关工作。指导推进全省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行业党的建设工作。

14. 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浙江省财政厅部门预算包括:厅本级预算、厅属省财税政策研究室、厅属省数字财政管理中心、厅属省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厅属省财政干部教育中心、厅属省财政票据管理中心、厅属省会计人员服务中心、厅属省农业综合开发审核中心、厅属省注册会计师服务中心、厅属财政后勤服务中心、厅属省级部门预算编制中心、厅属省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中心、厅属省级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和厅属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预算。

二、浙江省财政厅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浙江省财政厅 2019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浙江省财政厅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浙江省财政厅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32058.38 万元。

（二）关于浙江省财政厅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浙江省财政厅 2019 年收入预算 32058.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926.03 万元，占 90.2%；其他收入 699.81 万元，占 2.2%；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13.87 万元，占 0.4%；上年结转 2318.67 万元，占 7.2%。

（三）关于浙江省财政厅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浙江省财政厅 2019 年支出预算 31905 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869.5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4.7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76.2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34.49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10983.09 万元，占 34.4%；日常公用支出 3554 万元，占 11.1%；项目支出 17367.91 万元，占 54.5%。

结转下年 153.38 万元。

（四）关于浙江省财政厅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

总体说明

浙江省财政厅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8926.0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926.03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036.4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7.5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0.9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71.13 万元。

(五) 关于浙江省财政厅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浙江省财政厅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8926.03 万元，比 2018 年执行数增加 1811.17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增长及政采云平台服务费增长所致。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6036.48 万元，占 9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57.52 万元，占 4.7%；卫生健康(类)支出 260.90 万元，占 0.9%；住房保障(类)支出 1271.13 万元，占 4.4%。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8758.85 万元，主要用于厅本级和下属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6980.77 万元，主要用于厅本级和下属实行公务员

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 809.50 万元, 主要用于下属后勤服务中心的相关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 380.56 元, 主要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 1292.00 万元, 主要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 3809.28 万元, 主要用于财政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 792.07 万元, 主要用于财政资金使用情况监督检查、绩效评价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1573.27 万元, 主要用于我厅下属事业单位(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及后勤服务中心)的基本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 1640.18 万元, 主要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134.14 万元, 主要用于离

休干部工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873.76万元,主要用于厅本级和厅属事业单位按照养老保险制度为干部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49.62万元,主要用于厅本级和厅属事业单位按照养老保险制度为干部职工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87.71万元,主要用于厅本级和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为干部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用方面的支出。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73.19万元,主要用于厅属事业单位(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为干部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用方面的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831.79万元,主要用于厅本级和厅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为干部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

(项) 439.34 万元, 主要用于厅本级和厅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干部职工发放的购房补贴支出。

(六) 关于浙江省财政厅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浙江省财政厅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3777.97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0276.87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501.1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

(七) 关于浙江省财政厅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浙江省财政厅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 关于浙江省财政厅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浙江省财政厅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34.43 万元，比 2018 年执行数增加 17.21 万元，增长 14.7%，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省外办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19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72.1 万元，与 2018 年执行数持平。主要用于厅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培训和涉及政府国际金融组织贷款项目洽谈等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 公务接待费：2019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14.84 万元，与 2018 年执行数持平。主要用于接待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等国际金融组织机构官员来浙评估、检查金融贷款项目及各国财政部官员来访在浙江考察期间的接待支出；上级及兄弟省（市、区）来浙进行重大政策调研、对口援建（援藏、援疆、援青）来浙考察、培训等接待支出；以及市、县（市）党委、人民政府和财政系统来厅公务活动等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9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47.49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 36.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7.4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我厅 2018 年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支出数减少，而 2019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按车辆定额核定。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浙江省财政厅本级 1 家行政单位以及省财税政策研究室、省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省财政票据管理中心、省级部门预算编制中心、省级财政国库支付中心等 5 家参公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906.53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389.86 万元，下降 11.8%，主要是按照预算管理要求，2019 年会议费、培训费预算分别按 2017 年、2018 年执行数编制。

2. 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浙江省财政厅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1126.2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48.6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577.60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浙江省财政厅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老干部服务用车 3 辆、行政执法专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3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2019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

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4.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浙江省财政厅专项公用类和发展建设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5148.06 万元。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指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指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指财政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指财政委托评审机构进行财政投资评审和委托建设银行等机构代理业务发生的支出。

1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019年省级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省财政厅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28926.0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869.53
一般公共预算	28926.03	财政事务	28869.53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行政运行	10151.24
二、专户资金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80.77
三、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		机关服务	1055.81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预算改革业务	380.56
五、其他收入	699.81	财政国库业务	1292.00
		信息化建设	4413.52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792.07
		事业运行	2101.6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701.8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4.7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24.72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4.1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1.7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8.82
		卫生健康支出	276.2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6.26
		行政单位医疗	187.71
		事业单位医疗	88.55
		住房保障支出	1334.49
		住房改革支出	1334.49
		住房公积金	869.95
		购房补贴	464.54
本年收入合计	29625.84	本年支出合计	31905.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缴上级支出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13.87		
九、上年结转	2318.67	结转下年	153.38
财政拨款结转	2318.67		
其他结转			
收入总计	32058.38	支出总计	32,058.38

2019年省级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省财政厅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28926.0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036.48
一般公共预算	28926.03	财政事务	26036.48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行政运行	8758.8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80.77
		机关服务	809.50
		预算改革业务	380.56
		财政国库业务	1292.00
		信息化建设	3809.2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792.07
		事业运行	1573.27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640.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7.5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57.52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4.1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3.7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9.62
		卫生健康支出	260.9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0.90
		行政单位医疗	187.71
		事业单位医疗	73.19
		住房保障支出	1271.13
		住房改革支出	1271.13
		住房公积金	831.79
		购房补贴	439.34
本年收入合计	28926.03	本年支出合计	28926.03

2019年省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省财政厅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 注
**	**	1	2	3	4
	合计	28926.03	13777.97	15148.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036.48	10888.42	15148.06	
20106	财政事务	26036.48	10888.42	15148.06	
2010601	行政运行	8758.85	8758.85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80.77		6980.77	
2010603	机关服务	809.50	556.30	253.20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380.56		380.56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1292.00		1292.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3809.28		3809.28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792.07		792.07	
2010650	事业运行	1573.27	1573.27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640.18		1640.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7.52	1357.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57.52	1357.52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4.14	134.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873.76	873.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9.62	349.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0.90	260.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0.90	260.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7.71	187.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19	73.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1.13	1271.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71.13	1271.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1.79	831.79		
2210203	购房补贴	439.34	439.34		

2019年省级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省财政厅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 注
**	**	1	2	3	4

注：浙江省财政厅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19年省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省财政厅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合计	13777.9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38.38
30101	基本工资	1911.32
30102	津贴补贴	2322.40
30103	奖金	1536.23
30107	绩效工资	647.0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73.7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9.6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7.8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0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8.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1.79
30114	医疗费	54.7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52.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79.06
30201	办公费	252.11
30202	印刷费	280.70
30204	手续费	2.74
30205	水费	14.30
30206	电费	190.00
30207	邮电费	208.27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0.40
30211	差旅费	417.9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72.10
30213	维修（护）费	153.85
30214	租赁费	20.50
30215	会议费	301.33
30216	培训费	37.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84
30226	劳务费	12.50
30228	工会经费	113.42
30229	福利费	354.1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4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4.3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9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8.49
30301	离休费	134.14
30304	抚恤金	35.00
30305	生活补助	174.02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28
30309	奖励金	1.1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9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22.0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	122.04

2019年省级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省财政厅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	1	2	3	4	5	6	7
合计	31905.00	10983.09	3554.00	17367.91			
省财政厅	31905.00	10983.09	3554.00	17367.91			
省财政厅（本级）	16302.84	5546.92	2318.61	8437.31			
省财税政策研究室	1206.46	630.95	215.10	360.41			
省数字财政管理中心	5056.32	466.64	176.16	4413.52			
省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	800.19	565.66	97.08	137.45			
省财政干部教育中心	350.66	227.72	49.76	73.18			
省财政票据管理中心	1895.12	188.83	49.43	1656.86			
省会计人员服务中心	327.81	131.60	32.45	163.76			
省农业综合开发审核中心	762.57	544.16	125.62	92.79			
省注册会计师服务中心	1945.54	506.73	70.72	1368.09			
省财政后勤服务中心	1255.13	753.33	131.29	370.51			
省级部门预算编制中心	333.38	230.04	61.35	41.99			
省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中心	206.61	131.06	35.78	39.77			
省级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1328.08	959.35	164.96	203.77			
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134.29	100.10	25.69	8.50			

表08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部门名称：省财政厅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预算数
合计	134.43
1.因公出国(境)费用	72.10
2.公务接待费	14.84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7.49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49

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因公出国（境）费用

2019年省级部门预算财政拨款重点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省财政厅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财政拨款			项目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省财政厅（本级）	财政监督管理	792.07	792.07		** 1、切实促进会计信息质量的提高； 2、规范注册会计师行业执业行为； 3、保证财政资金合规、合理、有效使用； 4、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财政监督检查工作质量； 5、提升省级部门绩效和自评质量； 6、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与使用效益。
省数字财政管理中心	信息化建设与运维	3809.28	3809.28		1、保证财政信息系统正常运行，支撑主体业务工作； 2、按照业务进度要求，完成财政信息系统应用推广实施； 3、通过信息化手段，提升财政管理水平和效率； 4、落实数字化转型任务，认真落实数据共享、系统迁云等要求； 5、确保信息系统安全； 6、通过培训，提高全省信息技术人员技术和业务水平。